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以及经营管理实际状况，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不存在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新易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新易盛（香港）有限公司、新易盛（美国）有限公司、Alpine Optoelectronics Inc.、成都紫峰光电有限公司、Eoptolink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Eoptolink Singapore Investment PTE. LTD.、Eoptolink Singapore Trading PTE. LTD.、Eoptolink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生产管理、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研究与开发、社会责任、信息系统等。具体内容如下：

1、组织架构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与监事会，制订并形成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 等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总经理的任职资格、权利与义务、职权范围、议事规则和决策机制，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分别履行决策、管理和监督职能。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和勤勉义务；独立董事须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设立了战略、薪酬与考核、提名、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并形成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公司根据经营业务及管理的需要设置的部门有：审计部、人事行政部、财务部、生产计划部、采购部、业务拓展部、研发部、研发管理部、测试部、新产品导入部、模块产线工程部、组件工程部、软件及自动化测试部、品质部、模块生

产部、组件生产部、封装生产部、设备保障部、国外销售部、国内销售部、商务部、IT 部、信息化部、法律事务部和证券事务部等职能部门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相互协作、相互牵制、相互监督。

2、 人力资源

公司为每一位员工营造宽松、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公平的竞争氛围，建立充分发挥个人潜能的激励机制，提供充分实现自我价值的发展空间。

在经营运作中，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员工的聘用、培训、职业发展规划、薪酬与考核、晋升与奖惩组成、外派管理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制定了核心人员的培养和规划制度，对关键特殊岗位员工的强制休假制度和定期岗位轮换制度、掌握重要商业秘密的员工离岗的限制性规定等。

公司还建立了全面的考核制度，对员工的能力、态度、业绩进行考评，考核结果同个人薪金挂钩；对销售人员按销售业绩、项目运行情况、回款、坏账情况等进行考核，并给予经济利益的奖罚。

3、 企业文化

公司构建了一套涵盖企业理念、企业精神、质量方针的文化体系，并于报告期内进一步进行了优化。加强了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的教育和培训活动，如：定期举行英文培训、不定期组织技术和市场培训、不定期送核心骨干参加外部管理培训、每周组织体育锻炼活动等活动。

公司注重加强企业文化的建设，制定了《员工行为守则》，认真落实岗位责任制，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化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能够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企业员工能够遵守员工行为守则，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和员工能够做到遵纪守法、依法办事。

4、 资金活动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日常费用开支和报销制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控制制度。对货币资金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相互制约，加强款项收付的稽核，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

5、销售业务

公司制定了《与客户有关的过程控制程序》、《客户沟通及满意度测量控制程序》等控制制度，从制度上规范了公司销售行为，加强防范销售合同签订的前端风险，明确了各职能部门及营销部内部角色分工，突出销售预测、客户评价、账款额度、账期审批、销售出库、库存管理、货款回收等重点环节的控制。

6、采购业务

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合同规范管理》、《物流管理规定》、《供应商管理流程》等控制制度，特别对原材料采购方式上，规定了严格的工作程序，本着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既保证了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失，同时赢得了供应商的支持，为公司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建立严格的原材料采购、验收和存储制度，确保原材料的质量和可用性。

7、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确保公司资产客观、真实、完整。公司明确了固定资产业务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要求，规范了固定资产的请购、验收、登记、入账、调拨、维护、盘点、报废等操作流程，加强固定资产的管理，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制定符合国家统一要求的固定资产成本核算、折旧计提方法，关注固定资产减值迹象，合理确认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保证固定资产财务信息的真实可靠。

公司同时制定了符合国家统一要求的无形资产成本核算、摊销等方法，保证无形资产财务信息的真实可靠。

对于存货，公司明确了存货的分类标准，规定了物料、产成品验收入库、仓储保管、领发料、盘点清查、存货处置等相关活动的程序，及时复核存货可变现净值并计提相应的跌价准备，保障了存货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

8、生产管理

公司生产部门制定了明确的生产流程，包括生产计划、工序安排、作业指导书等，并定期优化流程以提高效率，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生产流程，通过监督机制确保各环节的合规性和效率；明确生产各环节的授权范围和权限，确保关键操作经过审批；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因设备故障导致的生产中断；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和企业资源，制定科学的生产计划，确保生产与销售的有效衔接。

接并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动态调整生产计划，确保资源的合理配置。

9、财务报告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统一的会计政策。明确了财务报告编制、报送、分析业务流程，规范了财务报告各环节的职责分工和岗位分离，确保了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报告充分及时。

10、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人、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的含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做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必须回避表决，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对是否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进行了高度关注，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定期在公司中报和年度报告披露说明。

11、对外投资

公司制定了《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对外投资的组织管理机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终止与转让、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等做了详尽的规定。公司对外投资程序为：拟订合作意向组织考察；进行可行性投资论证；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签订投资合同或投资协议；组织实施。

12、对外担保

公司制定了《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担保决策依据、担保条件、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权限、决策程序、担保合同管理、信息披露等作了详细的规定，并严格按其实施。

13、研究与开发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光模块的研发，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制定了项目规划、项目立项、研发投入、项目考核、研发费用核算、科技成果转化、专利申报与管理、研发人员培养、项目文档管理等制度，并有效执行。

14、社会责任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健康、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建立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操作规范和

应急预案，切实做到安全生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安全的人力、物力等投入能够确保及时发现、排除生产安全隐患。努力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15、信息系统

公司重视建立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通过信息化技术手段，将公司制度规范与信息系统有机结合，通过 OA 协同办公系统、ERP 企业综合资源信息管理系统等信息自动化系统提高信息沟通效率，并实现对公司采购、销售、生产、财务等关键环节的有效控制。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资金活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公司制定的内部控制及相关制度、评价方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公司所采用标准直接取决于该内部控制缺陷造成潜在错报的大小，以营业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和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根据潜在错报占公司上一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潜在错报项目总额的比率作为判断标准，具体如下：

潜在错报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总额	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3%	营业收入总额的2%≤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3%	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2%

利润总额	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5%	利润总额的3% \leq 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5%	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3%
资产总额	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3%	资产总额的2% \leq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3%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2%

当某项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潜在错报影响多项指标时,按孰低原则认定缺陷性质。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控制环境无效;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公司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将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公司所采用标准直接取决于该内部控制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小,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根据损失金额占公司上一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率作为判断标准,具体如下:

重大缺陷: 经济损失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3%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2% \leq 经济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3%

一般缺陷: 经济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2%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

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